



屏東縣 109 學年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

《提升泛自閉症學生及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學生的人際力》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 15 條
- 二、屏東縣 110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增進本縣學校人員對於泛自閉症學生及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學生之人際問題分析與處遇專業知能。
- 二、透過情緒理論與桌遊、牌卡運用的實務分享與示範，提升本縣學校人員之教學輔導效能。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鶴聲國民小學

肆、研習內容相關說明

- 一、日期：110 年 11 月 20 日(星期六)上午 9：00 至下午 4：30。
- 二、地點：屏東縣鶴聲國小一樓會議室。
- 三、研習對象：本縣各教育階段之特教教師、普通班教師，共 80 位(優先錄取特教輔導團團員及本縣學校有自閉症、過動症或情障學生之教師)。
- 四、課程講師：呂俐安臨床心理師。
- 五、課程內容：

時 間	課程主題/大綱	負責團隊/講師
8:40-9:00	報到、領取研習資料	承辦學校
9:00-12:00	1. 情緒行為問題分析與處理。 2. 特殊兒童及青少年的情緒行為問題處理。 3. 如何運用圖卡提升情緒覺知與管理。	呂俐安 臨床心理師
13:30-16:30	1. 特殊兒童及青少年之人際困難。 2. 透過圖卡認識人際議題。 3. 如何運用圖卡提升同理心及人際問題處理。	
16:30-	簽退、繳交回饋單	承辦學校



六、報名方式：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教師研習→縣市特教研習（點選屏東縣→教育處研習）→名稱「**提升泛自閉症學生及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學生的人際力**」】。報名事宜倘有疑問請電洽特教中心黃英雅老師，電話：08-7371783。

伍、注意事項

- 一、研習需簽到(退)，全程參與者，依規定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未全程參與者則覈實核給，缺席超過研習時數1/3者不核給研習時數。早退者，依請假程序辦理，經承辦學校許可、繳交回饋單及簽退後，才可離開，否則以缺席論。
- 二、請務必親自簽到(退)，代簽及代簽者，取消研習資格且不核予時數，則函文學校依權責妥處。
- 三、惠予工作人員及核定錄取之教師（限本縣教師）公(差)假，並依實際參與天數核予一年內補休，惟課務自理。
- 四、參與學員須線上填報研習回饋表，以供日後辦理研習之參考。
- 五、本次研習提供餐食茶水，為響應環保，請參加人員自行攜帶環保餐具。

陸、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特殊教育及本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柒、獎勵：承辦學校及本案相關承辦人員依屏東縣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勵原則獎勵。

捌、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講師簡歷表

講師	呂俐安
e-mail	psyleeann@yahoo.com.tw
學歷	台灣大學心理學碩士
現職	臨床心理師
經歷	台北榮民總醫院復健部臨床心理師 婦幼醫院心智科臨床心理師 台北榮民總醫院精神部臨床心理師
著作	1. 同理心學習互動卡(心理出版社) 2. 人際特質覺知卡(心理出版社) 3. 生氣了，怎麼辦?情緒管理學習手冊(心理出版社) 4. 玩遊戲解情緒:兒童 EQ 學習手冊(上誼文化)